

今日济南

闻香·心香



→情场眼色

□李月亮

有个有趣的现象:同一个人,在不同时期,会爱上截然相反的两个人。

青春年少时,我们爱一个人全靠直觉。他高,他帅,他眼神忧郁,他打篮球很好——几个女孩坐在篮球场看心仪的男孩打球,是青春剧里经久不衰的桥段,他一个潇洒转身、一个飞身扣篮,就足以令你神魂颠倒。那时候的爱情完全是出于生物本能,是多巴胺、费洛蒙、荷尔蒙等等一系列生物化学物质的复合作用。一只孔雀为什么爱上另一只孔雀,我就为什么爱上你,跟家世背景、跟社会能力、跟责任感幽默感,基本没

最靠谱择偶期

什么瓜葛。我看你顺眼就行了,管那么多?

而到中年以后就完全不同了。这个时候,人经过了社会的洗礼,已经懂得篮球打得好并不是幸福的充分必要条件,你又不是姚明,咱也不能在篮球馆过日子,你得有才有实力有社会地位,我才敢往你身边凑。而抛开经济因素不说,更有趣的一点是,人过中年,对自己和社会都有了相当了解,知道自己和弱势在哪儿,也知道什么人更能适应社会,所以,往往会对那些能弥补自己弱点或者跟自己特质相反的人产生兴趣。比如,一个直性子的人,可能因为心直口快吃了很

多亏,但天性使然,这毛病死活改不了,这时候如果遇到一个深沉圆滑有城府的异性,就特别容易产生好感。而你若是老谋深算左右逢源的人,就会本能地喜欢简单纯粹的异性,觉得那个“纯”特别可贵。这应该就是儒雅文静的黎明为什么爱豪放真性情的舒淇、个性另类的王菲之所以选择平和内敛的李亚鹏的原因。他的弱点,正是她的长处;她所欠缺的,正是他所擅长的。这样的两个人,往往会产生致命的吸引。

所以,少年时,我们会靠直觉爱上同类;中年后,我们会凭经验钟情异类。细细想来,其实这两种

选择都是有点不靠谱的。同类在一起大概很合拍,但光俩人你好我好远远不够,社会大潮会轻易把你们拍散。相反,异类在一起,会比较容易适应社会,但生活中步调很难一致,各种因意见不合产生的摩擦碰撞会让人平添烦恼。

倒是在少年和中年之间的这一段时间,大概定位在二十五岁到三十五岁吧,人们既没有泯灭生物本能,又经历了一些社会磨砺,此刻的选择,能兼顾人的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很容易凑成“刚刚好”的一对。所以,比起太小或者太老的时候的爱情,这个时期选择的爱人,往往最和谐、最长久、最靠得住。

→职场风云

□云晓

主管不知哪根神经搭错了,要求全体员工轮流值班。

周二紫荆的值班时间,与她一起值班的有同事水仙。水仙是新人,谦卑随和无气场少能量,还天生长了一张反应慢的脸。

值班员工被要求接听热线电话。所谓热线电话,信息量基本为零,大家都懒得接。水仙却是个敬业的电话接线员,轮到她值班,通常振铃不超过三声,就听到她瓮声瓮气地说:“你好,这里是营销部……”

“都是推销的、打错电话的,

谁是笨小孩

就没个正经对咱们产品感兴趣的。”水仙抱怨。紫荆嘴上说,耐心一点嘛,心里却冷笑:你以为电话是大树,合同是兔子?

当紫荆确定水仙是个任劳任怨的“守门大妈”后,便放心地在值班日出去应酬。作为营销部的明星员工,她对“值班”这种缺乏创意、低级、呆板的工作方式有种本能的抗拒。每次看到水仙煞有介事地坐在那儿,面前摊开一个便笺本,随时准备把有用的信息记录在案,紫荆便觉得她是一个“小学生”。

这个“小学生”竟然抢了紫荆盯了大半年的客户。某日,该客户心情不爽,决定炒掉过去的供货商,他打紫荆的手机,不在服务区,便通过查号台打通了营销部的热线电话。结果不知是被水仙富有磁性的嗓音吸引还是感动于她接电话速度之快、语气之谦卑,总之,他临时改变主意,没说要找紫荆,而是甩了个大元宝给水仙:“你是业务员吗?我要找你买产品!”

这次“事故”让大家的值班热情空前高涨。可惜三五个星期过

后,依然坚持用火箭的速度、火热的态度去接电话的,还是水仙。

水仙似乎一直在用古老、低效的方法征服客户。当她终于成为营销部的明星员工,紫荆还是觉得她老土又笨,不明白什么样的客户会被她打动。一次,她听一位客户说,水仙在过去长达一年的时间里,每周给他写一封邮件,除了邀请他来公司参观,还附加时令的问候兼谈论几句有趣的时事。那位客户终于决定来公司看看,因为感念于这样一位在快节奏的年月里面有志培

养慢节奏感情的业务员。这个故事让紫荆觉得,水仙蠢笨的外表之下,心计快赶上“桃花潭水深千尺”了。人生第一次,她对笨与聪明的区别产生了错乱。

一家公司里,笑到最后的,往往不是最聪明的而是有点笨的。只有有点笨的人,才会真心地坚持去做一件看似希望渺茫的事。足够聪明的人是不允许自己“浪费时间”的,就像紫荆不屑于用有价值的手指碰一下那没价值的热线电话一样。

→第三只眼

□童静

一个朋友搞起了婚外恋,因为太过认真,把婚姻和工作都搞没了,跟着对方去了陌生的城市,可惜相爱容易相守难,才半年,爱情就走到了尽头。

这本来也是常见的婚外恋的结局,但是这位朋友的厉害之处就是能屈能伸,她居然又跑回原来的单位求领导让她回去,还求前夫原谅她。

所以当最后一切恢复到原位的时候,她就成了大家茶余饭后的笑柄。

不要遇见证试探

朋友们都笑她当初多么傻,那个男人明明不靠谱嘛,偏偏要贱卖了海口的房子跟他走,结果国际旅游岛来了,房价翻番了,愚蠢啊愚蠢。她们说,要是我,才不会拿自己的钱给男人用,肯花女人钱的男人算什么东西啊!

还有人笑她没骨气,怎么就这么灰溜溜地回来了,给人家看笑话。要是我,咬紧牙关死在外面也不回来。

更多人不理解她老公:怎么会还要她?要是我,怎么肯戴这个

绿帽子?

要是我……

那个假设的自己冰雪聪明、高风亮节、侠肝义胆、有情有义、高瞻远瞩……

我一向尖锐,这次因为看得明白却什么都没说。

朋友爱上的那个小伙子,说实话,很不错,年轻帅气又有性格,要是在四十岁关口突然遇到这样电光火石般的爱情,真的很难说自己能不能抗拒。

然而不是所有的爱情都可以走向婚姻,分手也未必都是错误。

她肯回头,自然也是最佳的选择,明眼人都知道她的丈夫是个好人,虽然她以前嫌他窝囊,但是此一役之后,她在她面前也低眉顺眼很多,懂得了他的好。更重要的是,孩子因为不知道真相,没有受到伤害。

家庭回到了正轨,好过自己孤身在外凄楚地舔着伤口。回归的样子虽然有点难看,但是明显还是实惠很多,说到底,她不是蠢女人。只是,谁叫她在这个当口,就碰到他了呢……

人生最可怕的,大概不是缺少智慧吧,而是你正好遇见了试探。

遇见证试探,好比你在无人的旷野发现一包金子,是占为己有,还是找到失主,你能肯定自己一定会做出正确的选择?

圣经中

说,试探是魔鬼的诱惑。据说耶稣曾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试探的时候,他先禁食四十昼夜,接着就是禁食祷告,不停地祈祷自己不要受到诱惑。

神都害怕魔鬼的试探,更何况满身缺点的凡人?

我们批评别人的时候,总觉得自己会做得更好,其实不过是你没有碰到试探罢了。

我不知道在我这个年龄,突然有一天事业有了极大的转机,我为了事业不得不放弃跟孩子和丈夫在一起的生活,又或者突然我遇见了电影《廊桥遗梦》一样的爱情,我会怎么办?我是否就能做得足够好而心中坦荡、了无遗憾?

这些对我来说,大概也是试探吧!

在冷眼旁观别人的时候,我们除了不断吸取教训、不断提升自我的修行、不断拿出那个假想的自己来现身说法之外,能做的大概只能是不断地默默祈祷——不要遇见试探!

→滚滚红尘

废物·私藏

□叶倾城

有一天,一个熟人说要送她件礼物:“不为什么,我知道你不过生日……”——说漏嘴了吧?熟人凭什么知道她几时的生日?

无事献殷勤,非奸即盗。她只笑笑。

过一会儿,熟人说:“我下个月换地区了。”也就是说,见不着了。她心还是动了一下。

人过三十,总得有些演技傍身,她终于学会谛听、微笑或沉默。酬酢间,有些笑话令人厌倦,她顺手解开发圈,长发跌落的刹那,空气也有片刻的惊心动魄。她记得大律师丹诺惯于玩弄雕虫小技,对方律师在长篇大论地抗辩,他故意不掸烟灰,让烟灰在烟斗上越聚越高成塔。满法庭的人都走了神,盯着看它几时崩盘,对方说出花儿来,也没用了——她明白这是“他们”会倾倒的瞬间。

席后,若有男人表示要送她一程,她得体地拒绝:我不想再返场了。表演是很耗心力的事。

忽然一次,在无聊说笑间遇见他的眼神,灯塔般明亮执著,静静看着自己。她的心怦一下:如果爱上,事后可以对自己说,我首先爱上他的眼睛,再是他洁白的牙齿……她及时收住思绪,像大海上的搜救队,拖回随洋流漂远的

摸皮质,看五金,辨标志,最后说:

“你怎么知道是假的?”她说:“送的人说的呀。”“他们怎么可能给她真实的,无论承诺抑或财物?

朋友把包还给她:“你和那人说,这样的包,一万以下,有多少我要多少。”她目瞪口呆省不过神来,朋友点明了:“限量版呀。”

那时,熟人已自她生命中消逝,只留下一个电话号码:“我不会改号,也不会关机。”她没信过,但是这一刻情不自禁拨了,立刻通了:“……那个包,是真的?”这问题问得真蠢。

熟人:“嗯。”

她不知道该骂还是该哭,笑得尴尬:“你神经呀。我只是想要一个大包。”

熟人:“那个包够大。”

“真假对我没区别。”

“对我有。我不能给你假的东西。我做不到。”他在说,他是他,他不是“他们”。

是谁先挂的电话?她想不起了。是自己吧,不想让对方听见哽咽。

她之后再没背过那个包,也谈不上舍不得。也许没衣服配,也许就是没心情……唉。

熟人,从来没说过爱她,或者

喜欢。

只是,每个人生命里,都会有一个废物仓库,

专门存放对于别人来说只是废柴、对自己却莫名其妙的事物。这个包,这个故事,从此成为她的废物私藏,

概不示人。

